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邀请参加 第十四届中日节能环保综合论坛的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中日双方有关部门商定，拟于2020年12月20日在北京举办第十四届中日节能环保综合论坛（以下简称论坛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坛简介

中日节能环保综合论坛是经国务院批准，由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商务部与日本经济产业省、日中经济协会共同举办的节能环保领域综合性论坛，由两国每年轮流主办，2006年至今已成功举办13届，累计签署合作项目388个，成为推动中日两国经济技术合作特别是节能环保合作的重要平台，受到两国政府及经济界的高度评价。

二、论坛规模

考虑到疫情防控需要，本届论坛将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方式举办，中日双方分别在北京、东京设置会场，会场间通过视频连线进行交流。中方会场规模约200至300人。

三、论坛内容

论坛由主论坛和分论坛组成。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商务部、日本

经济产业省、日中经济协会有关负责人将出席主论坛并发表演讲，中日双方将选择具有代表性企业在主论坛发言。平行举办4个分论坛，双方参会代表将围绕能效提高、汽车电动化智能化、清洁电力·氢能、中日长期贸易（水环境治理与污泥处理）等议题开展研讨（分论坛联络表见附件1）。

四、邀请范围

政府部门、企事业单位、科研院所、行业协会等单位相关人员。

五、参会报名

本届论坛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国际合作中心负责组织实施报名工作。请各有关单位于12月4日前将参会人员信息反馈至国家发展改革委国际合作中心（报名回执见附件2）。

联系人：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 王 浩 010-68505625

国家发展改革委国际合作中心 宋国轩 010-63908958

附件：1.分论坛联络表

2.报名回执



附件 1

分论坛联络表

分论坛	中方牵头单位	联系人	电话
能效提高	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	程睿宁	010-63908982 15501247627
汽车电动化智能化	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司	黄迪	010-63906201 13654911811
清洁电力·氢能	国家能源局电力司、新能源司、科技司，国家发展改革委高技术司	严依桐	010-63908957 17610701512
中日长期贸易	商务部外贸司	庄圆	010-58280867 18813081810

附件 2

报名回执

单位:

公章:

姓名	职务	联系电话 (座机、手机)	拟参加分论坛

1. 请将报名表打印盖章，发送到国家发展改革委国际合作中心工作邮箱 chinajapan2020@163.com 或传真至 010-63908956。
2. 参加中日长期贸易分论坛的代表，请将报名表传真至 010-58280830。
3. 参会代表的参会证件、会议资料等将于注册当日发放。